

《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有哪些新调整？教育部解读来了

近日，新修订的《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正式印发。教育部基础教育司负责人就《办法》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一起看——

问：《办法》修订的背景是什么？

答：2013年，教育部印发《办法》，明确规定中小学生学籍管理“一人一籍、籍随人走”，实行分级负责、省级统筹、属地管理、学校实施的管理体制，采用信息化方式建立全国统一、规范的学籍信息系统与管理平台。2014年，教育部建立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学籍系统”）并在全国联网运行。《办法》的实施与学籍系统的建立使得学籍管理得到进一步规范，基础教育整体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教育公平也得到进一步促进与保障。随着学籍管理规范性需求不断提升以及学籍信息的深入应用，《办法》部分内容与学籍管理实践已不相适应。教育强国建设战略目标的提出、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建构、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的实施以及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推进，也对中小学生学籍管理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学籍管理面临着诸多挑战和亟需改进的地方。

问：《办法》修订的思路与原则是什么？

答：《办法》修订需充分回应新时代基础教育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对学籍管理提出的新要求，有效解决学籍管理面临的一些现实困难和问题，在充分考虑学籍管理可行性基础上，将当前学籍管理面临的需求以及需要解决的问题最大程度反映到《办法》修订稿中。《办法》修订严格遵循法治逻辑、现实逻辑与发展逻辑相结合的要求，切实提升《办法》的科学性、规范性、针对性与有效性。

《办法》修订的原则：一是合法性原则。学籍管理需要严格遵循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诸如个人信息保护法、保密法以及未成年人保护法、数据安全法等。对于学生信息采集、使用等做出的规定均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的规定。二是实用性原则。《办法》修订坚持问题导向，解决当前学籍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更好满足学籍管理需求，降低学籍管理成本，构建良好的学籍管理秩序。同时，确保给教育行

政部门和学校进行学生管理提供切实可靠的政策依据，为教育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基础。三是连续性原则。《办法》（2013）对规范学籍管理，保障儿童少年的受教育权发挥了重要作用。很多条款内容对于规范学籍管理仍然具有适用意义与价值，因此在修订过程中予以了保留，保障学籍管理政策的稳定性与延续性。四是科学性原则。针对各地学籍管理要求不尽相同的现实情况，《办法》既明确了学籍管理的基本原则，又为地方因地制宜出台具体实施细则留足空间。同时，充分运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技术手段有效提升学籍管理效率，全面提升学籍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问：《办法》对学籍的定义作出哪些调整？

答：《办法》明确了学籍、学籍信息、学籍管理、学籍档案的定义，对学籍信息、学籍管理、学籍档案做出了类型划分。如第3条规定学籍是学生在学校就读的身份标识，凡在依法依规设立学校就读的学生均需建立学籍；学籍信息包括基础学籍信息与非基础学籍信息。第4条规定学籍管理是根据有关规定对学生入学资格、在校学习情况及毕业资格等进行的记录、核实、处理，包括传统媒介管理与数字化管理两种方式。第6条规定学籍档案内容包括学籍信息及相关资料，形式有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两种。

问：《办法》对各级学籍管理部门的学籍管理权作出哪些调整？

答：《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国家、省、市、县、校各级学籍管理部门的权力、职责，对学籍管理权进行合理调整，赋予地方学籍管理部门相应的自主管理权。如第5条明确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宏观指导各地学生学籍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建设与完善国家学籍系统并推进学籍管理移动端的建设；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筹本行政区域内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制订本省（区、市）学籍管理实施细则，基于本省学籍信息数据库开展相关学籍管理业务。

《办法》将全国学籍管理系统区分为国家与地方两级，明确国家学籍系统采用一级部署、五级应用模式，并对国家学籍系统与地方学籍系统职能进行了合理定位与区分，赋予了地方学籍系统合法性地

位。如第5条规定学生基础学籍信息的采集与管理通过国家学籍系统，非基础学籍信息由各省进行管理维护；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应对所采集和管理学籍信息的数据安全负责。第23条规定，国家学籍系统采用集中建设部署，中央、省、市、县、学校五级应用模式。

问：针对当前学籍管理中的突出问题，《办法》如何回应？

答：《办法》突出了教育公平，对跨省转学、省内转学等学籍变动条件进一步做了细化规范，对空挂学籍、人籍分离、重复学籍等问题均做出了回应。如第15条规定学生转学时，转入学校应通过国家学籍系统启动学籍转接手续，转出学校及双方学校学籍主管部门予以核办。转入、转出学校和双方学校学籍主管部门应当分别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学生学籍转接的核办工作；转出学校须对电子学籍档案备份保留，同时保留必要的纸质档案复印件；纸质档案复印件管理的具体办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定。第25条规定学校应当至少每学期核准一次学生学籍，确保人籍一致、学籍变动手续完备、学生基础学籍信息和学籍变动信息准确；严肃、及时处理检查中发现的人籍分离、空挂学籍等问题。

问：针对特殊学籍管理需求，《办法》作了哪些规定？

答：特殊教育学生、专门学校学生、境外学生、高中阶段职普融通项目学生等类型的学籍管理要求比较特殊。《办法》对这些学生学籍管理做出了明确规定，确保了与国家基础教育改革的需求切合。如第10条规定获得当地入学资格的境外学生（含港澳台、外籍学生）或中国居民的外籍子女应持有有效身份证件到所接收学校登记信息、办理入学并注册学籍。第11条对专门学校学生、特殊教育学生学籍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第14条规定适度放开特殊教育学生学籍变动权限，情况特殊的可以允许其降级就读。第27条规定海外中国学校、在港澳地区举办的内地课程学校为学生注册学籍，由国家学籍系统单列管理学籍信息，学籍管理规定另行制定。第28条规定高中阶段学校举办普职融通类项目的，根据本省职普融通教育有关规定开展学籍管理。

问：《办法》中如何体现数字化给学籍管理带来的新变化？

答：一方面是优化学籍应用服务。《办法》坚持优化服务和人文关怀，对学生教育数字身份、学籍管理移动端建设、减证便民等作出明确规定。如第15条规定进一步简化跨省转学材料，实现跨省转学“一网通办”。第21条规定死亡学生的学籍注销时间由原来的10个工作日延长至60个工作日。第23条规定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加强全国学籍系统的功能设计和用户体验改进，为采集和管理学生全周期、全过程学籍数据与及时监督学籍异常情况提供技术保障。第24条规定推进基于学生基础学籍信息的“学生可信教育数字身份”建设与应用，在不同应用系统间实现学生教育身份信息的可信识别与安全共享。

另一方面是突出学籍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对学籍管理工作安全制度和学籍数据信息安全提出了明确要求。如第23条规定各级教育行政部门需建立学籍安全管理的预警机制。第24条规定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均须建立严格的学籍管理工作安全制度；定期更改学籍管理系统账号密码、半年以上未使用的账号予以封存；各级管理人员应严格遵守数据使用规则，严防学籍数据泄露；除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任何学生学籍信息不得向外提供；严防其他应用系统违规采集学生信息，严防学籍数据通过其他应用系统产生泄露。

问：如何保障《办法》落地落实？

答：《办法》设立“保障措施”一章，对学籍管理保障条件、学籍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做出了明确规定。《办法》提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应不断加强学籍管理机制建设，为学籍管理提供必要保障条件，按需配备学籍管理员；各地应当结合实际情况，合理核定学籍管理人员工作量并将其纳入绩效工资分配方案中，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考虑学籍管理人员的职称评定、评优晋级等；学籍管理员应严格实行先培训后上岗制度。教育行政部门违反《办法》规定的，由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处理。

（来源：教育部网站）

我国连续8年 保持货物贸易第一大国地位

海关总署党委书记孙梅君7日在全国海关工作会议上表示，2024年我国外贸首次突破43万亿元大关，同比增长5%，连续第8年保持货物贸易第一大国地位。海关全力落实促进外贸稳定增长措施，保障跨境贸易便利畅通。

2024年，面对外部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海关优服务促便利，推动我国外贸实现质升量稳。全年出台并实施进一步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企业通关便利16条措施。开展重点行业税收调研，落实关税减让和各类税收优惠措施，共减免退税款2829亿元，助力经营主体降本增效。推出支持邮轮产业发展和跨境电商跨关区退货、取消海外仓备案等便利措施，推进保税维修再制造发展提速，助力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

2024年全国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新增55项服务功能。海关总署牵头，相关部门参加，组织部署在全国20个城市集中开展2024年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

动，着力培树优化口岸营商环境示范高地，专项行动29项改革创新措施目前已在全国复制推广。2024年，经国务院批准新开放口岸4个，扩大开放口岸10个，退出口岸4个，全国口岸布局功能进一步优化。全国智慧口岸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稳步推进。海关总署牵头出台智慧口岸建设指导意见，全国22个地区57个口岸开展智慧口岸建设试点。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累计提供25大类、923项服务事项，有效满足企业“一站式”“全链路”业务办理需求。

孙梅君指出，当前，我国外贸发展面临的挑战是外部环境的冲击。海关总署将及时出台精准性强、含金量高的支持措施，帮助企业稳订单、拓市场，主动回应市场关切，规范涉企执法行为，杜绝趋利性执法，提振市场信心、激发企业活力；坚定不移促进扩大对外开放，便利跨国经贸往来，增强国内国际双循环联动效应，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

（来源：光明日报）

中老铁路跨境客货运输实现“开门红”

记者日前从昆明海关获悉，2025年1月，海关监管经中老铁路进出境人员29964人次，同比增长63%；经由中老铁路运输的进出口货物达47.8万吨、货值13.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2%。中老铁

路跨境客货运输实现“开门红”。

春节假期，中老铁路客货运输繁忙。客运方面，进出境人员8817人次。货运方面，累计发送11.22万吨、价值3.72亿元的进出口货物。

（来源：新华社）

法国宣布将与阿联酋 合建人工智能园区

法国总统府爱丽舍宫6日晚发布新闻公报说，法国将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合作建设人工智能园区。这一园区将位于法国境内，园区内数据中心的耗电量将达1吉瓦。

公报说，法国总统马克龙与到访的阿联酋总统穆罕默德·本·扎耶德·阿勒纳哈扬于6日晚共同出席了《法国和阿联酋人工智能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仪式。该人工智能园区项目作为协议内容的一部分，其首批项目投资将在今年5月举办的第八届“选择法国”国际商务峰会上宣布。

据法国媒体报道，这是即将在巴黎举行的人工智能行动峰会前宣布的人工智能投资项目。该园区投资规模可能达300亿至500亿欧元。据介绍，法国境内有35个占地面积共约1200公顷的地点已准备好用于建设新的数据中心。

人工智能行动峰会将于2月10日至11日在巴黎举行。全球多国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以及国际组织负责人、企业和研究机构代表等将赴会，以进一步深化全球人工智能治理合作。

（来源：新华网）

加强海上安全大整治 共同建设平安定海

